



# 本學期第一次班代表會議 班代表所提意見彙辦表

意見 摘要 處理情形

甲訓導處部份

一、車票的各種規定，望校方能夠與班代表學生遺失學生證及或學生生活中心連絡遺失學生證(學生車票一案，目前仍票)受處分後，尚得停止一個月，影響維原案，容下學期甚大，建議校方最多停用一星期即可。再改進。

而且學生證及車票遺失之處分過重，似有偏差，因車票、學生證費用已處分，如因不小心遺失而記小過有欠公平。

二、外方到校錄影節目，喇叭聲音過大宏亮，望校方督導此校外人士勿如此騷擾。

三、重要會議請於華夏導報公佈之餘，另行均有專文通知。公佈通知各班代表，以免遺漏。

四、希望學校能成立班代表聯繫會，使班代表本案列為參考。表能組織起來，以便提出更好的建議，同時將今天的問題所處理結果可通知各班代表。

五、校區對外開放，任何混雜份子都可隨便進來，影響校區安寧及安全，望校方改善。

六、課外活動組如有任何活動，希考慮同學凡在本組報備之活上課時間，以免發生與教授之間衝突，動(假期及夜間活動除外)均蓋印章提醒同學不得佔用正課時間，影響課業。

七、冬季來臨，夜長晝短，天亮較遲，早讀開燈時間自十一月晨操同學不方便，望校方將燈火管制時廿一日起提早至下午間提早於五點卅分……又大倫館熄燈之午五點卅分。一年期限能否延後一週……或在圖書館開一級期中考是否再延閱覽室。

八、望學校一週內舉行類似會議。

乙教務處部份

一、因戲劇、音樂系等影響，擾亂安寧，致交課務組遵照參辦室安排要注意。

二、英文系全系四百多人，助教僅一位，希人事室參辦。望能增加些。

三、本校某些學系開課權利旁落校行政助教本處當盡力會同各(講師)手上，系主任從不過問，學生系就此點謀求改進開課情形不能依實際給予開課，有些必。

要的專業課程卻不開，甚至由萬能教授按本院規定教授聘

一手包辦，而上課專講自傳與生意經。請系主任之職權查台大農學院有些教授欲到此開課，但行政助教若真如行政助教拒絕之。台大某些教授肯免費上述一樣本處希望義務指導同學研究，但本校卻幾乎沒有瞭解全盤實況以謀此種類教授。教授不能滿足學生的需要改進。不可以。學而外頭有更理想之教授願至本校開課者生可以將有關上課是否學生簽名聯署請求校方更換老師(任何問題向系主任可否?請學校依教育法答覆之)。

四、學生入教務處辦理事務常覺得內務人員官僚之氣甚重。

五、系辦公室有些助教上班經常遲到、早退可提交有關單位參

六、教室大忠七〇一時有觀光客出入，嚴重影響上課情緒。

七、日文對家政系非常重要，某些參考書如為滿足修習日文需手工藝、服裝設計、插花大多採日文，懇切希望能在系上加開日文課。

八、土資系上測量學儀器欠缺，請學校加強系裏設備加強請系設備，又土資屬農學院，各科目主要重與行政單位密切接於現場之勘查，希望學校主動替我們安插，在可能範圍內排參觀及實習。

九、印講義時希望版面清晰，不要以節省紙張，使其含混紊亂。

十、課程安排不夠理想，如許多課程只排一個學期或給一、二個學分，學期裏課程，要因系而論原則如與假期衝突，同學向教務處要求補學上本校學術單位之分時，教務處卻表示「自己付鐘點費或要求，行政單位皆無法開此課」舞蹈組學費屬理學院約九元應盡力促其實現，千元正，但其與所學卻不成正比，四年滿足各系開課的需要。各學系若能體量環境，依循學別校規，就畢業學分數而言仍可善自把握；至若少數學生

因重修關係而又不

足開班人數，本處亦願儘力協助同學完成學業。

十一、本院學生註冊係按教育部規定之收費標準，預算中實習費之編制因各系之經費及教學實驗器材不同而異，不能一概而論有關實驗課之安排事宜應向系裏反應。

十二、又本院所收實驗費中有一部分是用來支付共同設備及實習指導費用。

十三、三家政系之預算係分組編制，而海洋生物系則三組共編一總額上文中「據說」是據誰之說?

十四、本校出版物多種，有些甚至發行世界，遠近皆知，題旨之精神食糧充實實其難瞭解，能詳細描述刊物之構想，應向系主任反應，本院教室雖緊但上課用一定，按系裏要求課務組自會排課。

十五、目前學生宿舍每星期均供應熱水六天，星期日係假日，燒水樂民亦需要休息。

丙總務處部份  
一、女生宿舍盼星期日能供應熱水設備。  
二、因重修關係而又不  
足開班人數，本處亦願儘力協助同學完成學業。

(待續)